

紙本掃成線上公文

限辦日期	10年7月9日
檔 號	
保存年限	

中華民國縣市體育會聯合總會 函

會址：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10 樓
電話：02-87711461-2
傳真：02-27114150
電子信箱：ccc.aa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教育部體育署

速 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體聯福字第 11000017 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請 鈞署核轉「110 年慶祝國民體育日-全國基層體育有功團體及個人表揚大會」實施計畫及推薦表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及推薦表各 1 份，及請核轉非亞奧運動協會，惠予推薦（推展社會體育有功個人獎及有功團體獎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體育署

副本：本會

會長 蔡 家 福



教育部體育署 總收文



1100021875